

#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  
试验室装修工程招标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

二〇一八年四月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国家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试验室装修工程采购面向社会公开招标，择优选择中标单位，现进行国内邀请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各供应商参加投标。

1、项目名称：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试验室装修工程招标

2、项目清单：详见附件

3、招标文件公布时间： 2018 年 4 月 24 日

4、送达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18 年 4 月 26 日 9: 00

5、送达投标文件地点：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 226 室

6、送达投标文件时招标代表须出示居民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还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复印件）

7、招标地点：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

8、招标结果由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以书面或 E-mail 形式通知各投标公司。

9、联系单位：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经营部

地址：北京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30 号

电话： 010-64517234 传真： 010-84281336

http: //www.cabr-betc.com E-mail: 3396280 @qq.com

邮政编码： 100013

联系人：李鹏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 说明

#### 1. 投标人基本资质要求：

- 1) 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从事建筑工程或装饰装修工程企业。
- 2) 注册资金 5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有能力提供装饰装修的供应商。
- 3)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 投标费用

投标人承担所有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采购文件可从中心网站（<http://www.cabr-betc.com>）自行免费下载。

3. 投标截止时间： 2018 年 4 月 26 日上午 9:00 时（北京时间）。

4. 开标时间： 2018 年 4 月 26 日上午 9:00 时开标。

5. 装修试验室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小黄庄三条二号，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材料二室

### 二 招标文件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规格及技术指标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恰当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 1. 招标文件的澄清

对招标文件有疑议时，请以书面或电话形式与招标联系人沟通，联系人与技术负责人及相关领导讨论后，将澄清的结果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投标人和潜在投标人。

#### 2. 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期 1 个工作日前，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应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回函确认。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有权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期。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2.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资料及数据，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投标。投标人的投标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3)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1 份（A4 幅面），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4)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5)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6)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7)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投标方承诺的投标不得上调。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送达投标文件时，信封上均应：

1) 标明项目名称。

2) 在信封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3) 信封上还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

2. 投标截止期

1) 投标人应在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递交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

2) 国家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3)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有权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五 招标评审

1. 评标小组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将根据工作安排，适时组织相关领导、技术专家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招标评审小组进行评审。

2.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审期间，招标小组有权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投标人澄清应在招标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3. 评审及保密

送达投标文件之后，直到授予成交商合同止，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 六 确定中标单位

评标小组将根据投标人按照本须知规定递交的投标文件和招标小组认为其它必要的、合适的资料，对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等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将成交通知授予该投标人。原则上实行最优评标法。第一成交候选人若不具备圆满履行合同的能力，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将按顺序对下一个成交候选人进行审查并做出相应的通知。

投标人应自收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否则按撤回投标处理。招标文件、成交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第三部分 投标具体要求

### 一 项目说明

北京市朝阳区小黄庄三条二号，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材料二室因使用需要，进行装修改造。

### 二 投标文件格式

向国家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提供包括以下内容的投标文件：

1. 投标函。
2. 营业执照（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不能参加招标时出具）。
4. 参加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5. 投标单位情况表。
6. 报价表。报价表中应工程明细清单。

## 第四部分 标的清单

装修试验室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小黄庄三条二号，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检测中心材料二室

装修内容：门口北侧垃圾站屋面更换；试验室门窗更换；门口库房更换成集装箱式房屋及配套设施；院大门更换，加挡车器。

装修预算：人民币 57 万元。